

证券代码：871504

证券简称：基胜能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沈志钢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监事汤冬兴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为确保公司日常持续稳定经营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沈志钢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沈志钢，男，1971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专科学历，1993-2003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任职；2003-2009 在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任质检、技术设计、商务技术支持；2009 年起至今，就职于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商务部副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

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

本次任命后，公司监事会成员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保持健全的治理机制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有利于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14日